

学院下属各单位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 2018 年清明节放假安排的通知》，现将“清明节”放假及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放假时间：

4 月 5 日（星期四）至 4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，共 3 天。4 月 8 日（星期日）正常上班，安排 4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的课。

二、各单位应对所有人员进行防火、防盗、保密等方面的安全教育，切实做好假期的安全保卫、保密工作，并安排好重要部门的值班安排。

1、各单位要做好教师在假期的安全教育工作，教师离开的时候，要做到电源关闭、门窗关好、妥善保管好重要资料，谨防不安全的事故发生；

2、学生口要做好假期学生的安全工作，对全体学生做好安全教育工作，严防意外情况发生；

3、实验室要做好实验室的安全保卫工作，对特种设备、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要妥善保管，落实好相关责任人，同时，严禁实验设备在无人监管的情况下运行；

4、办公室要做好假期学院的各项工作，对紧急事务应及时向主管领导汇报，及时解决，主要负责同志手机要保持 24 小时畅通。

三、为方便教职工清明节祭扫，学校将统一安排车辆分别前往三兆、凤栖山和烈士陵园。请需要前往祭扫的教职工于 4 月 5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8 点前在校内中国工商银行（原角楼）处乘车，车辆将于 8 点准时出发。

四、学校总值班电话：

友谊校区：88493361      88492261（传真）

长安校区：88430088

公安处 24 小时值班电话：88494110（友谊校区）      88430110（长安校区）

力学与土木建筑学院

2018 年 3 月 23 日